

**111 學年度第 學期臺北市立大學
「兒童發展」學分學程 學生研修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者基本資料 (申請者填寫)						
姓名		學號				
年級		系所				
聯絡方式	手機： Email:					
申請方式： 1. 填寫附件申請表+檢附歷年成績單。 2. 將上述文件繳交至幼教系辦公室。						
申請學分學程前，已先修讀通過課程 (採認以十學分為上限)	類別 (請圈選)	課程名稱	學分	修課學期 (例 1082)	成績	抵免 審核結果
	必/選					
	必/選					
	必/選					
	必/選					
	必/選					
申請者所屬系所審核 (申請者所屬系所填寫)					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研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研修					
系所主管核章						
主辦單位審核 (主辦單位：幼兒教育學系填寫)						
審核結果	合計抵免	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研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研修			
幼兒教育學系 承辦人			幼兒教育學系 主任			

兒童發展學分學程課程架構

101年10月15日幼兒教育學系課程會議通過
101年10月23日幼兒教育學系系務會議通過
101年11月20日校課程會議通過
101年12月11日教務會議通過
108年4月18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幼兒教育學系課程會議通過
108年5月7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108年5月8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108年5月28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校及課程委員會通過
110.10.7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110.10.26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
(本課程架構為草案，請依校級課程會議通過之正式規定及課程修習)

一、本學程理念

- (一) 本學程係由臺北市立大學幼兒教育學系、教育學系、特殊教育學系及心理與諮商學系共同開設。
- (二) 本學程主要目的在於提供學生跨學域並具整合性之學習環境，提供學生多元就業選擇，期使學生具備本土化兒童發展理論基礎、兼具國際化兒童發展的宏觀視野，及研究分析能力，以培養「以兒童為中心」思考的實務工作人員，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。

二、課程目標與特色

- (一) 課程目標
 1. 能理解兒童專業知能。
 2. 能具備幼兒教育專業知能。
 3. 能具備兒童發展實務運用能力。
 4. 本學分學程提供學生跨學域並具整合性之學習環境，增加學生多元就業選擇，以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。
- (二) 課程特色：本課程結合臺北市立大學幼兒教育學系、教育學系、特殊教育學系及心理與諮商學系優質之師資基礎，以提供學生跨系的整合課程內涵，有助於提升學生實務能力。

三、學分規劃表

必修課程	選修課程	總計
10	10	20

四、課程規劃 (合計至少 20 學分)

必修課程(多修之必修課程可計入選修學分)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授課年級	備註	
心理學導論	3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二選一， 不可重複 修習
普通心理學	2+2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 系	
發展心理學	2	依各系課程表	特殊教育學系	三選一， 不可重複 修習
發展心理學	3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 系	
幼兒發展	3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
幼兒觀察	3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
幼兒遊戲	2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
特殊兒童發展	2	依各系課程表	特殊教育學系	
心理與教育測驗	2+2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系	

選修課程				
課程名稱	學分數	授課年級	備註	
輔導原理	2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三選一，不 可重複修 習
輔導原理與實務	2	依各系課程表	教育學系	
輔導原理與實務	2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 系	
兒童發展評量	2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
生理心理學	2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 系	
語言發展與矯治	2	依各系課程表	特殊教育學系	
社會與人格發展	2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
認知發展	2	依各系課程表	幼兒教育學系	三選一，不 可重複修 習
兒童認知與學習概論	2	依各系課程表	特殊教育學系	
認知心理學	2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 系	
心理與教育測驗實習	2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系	
人格心理學	3	依各系課程表	心理與諮商學系	